不可能後的可能	形式：主題探究	適合年級：高中
	人數：30 – 40	所需時間：60 分鐘

學習重點：

- 學習甚麼是社會公義：一個公平的社會需要提供平台讓無論傷殘或健全人士都可以發揮所長；同時，啟發學生無論自己是否傷殘人士，在「傷健共融」的實踐上，他們也是執行者以及監察者，一方面他們可身體力行推廣及實踐「傷健共融」，同時亦可監察政府、以至私營及社福機構於推動「傷健共融」上投放的資源是否妥善
- 了解及探討香港社會現存是否有足夠的配套予傷殘人士發揮各樣所長，如新興建之商場及運動體育場館是否有足夠傷殘設施

執行細則：

1. 教師於課堂模擬一個情境，假設學生不幸發生意外後變為不同類型之傷殘人士，讓他們分組討論，以社會實際情況去讓學生重新思考現有社會能否達致傷健共融。
2. 先讓學生將自己的興趣寫於紙條上，老師亦可預先設定多種不同興趣、如唱歌、游泳、畫畫及跳舞等。
3. 然後指引學生假想遇上不幸意外，造成不同的傷殘情況；這個時候，教師可將預先準備的角色咭，讓學生抽出不同的傷殘類別（如肢體傷殘、聽障、視障及語言障礙等等）〔附件 21〕。
4. 學生分組討論如不幸遇上述此傷殘類別：
   - 自己之興趣能否持續發展？
   - 香港社會是否有足夠空間及合適平台予該類傷殘人士？
   - 自己或家人可怎樣克服困難，依舊實踐理想？
5. 學生討論過後，教師可引申近年香港於「傷健共融」之發展，如對聘用條款、建築物、交通工具之要求。
6. 教師再援引國際上，哪些可讓傷殘人士發揮所長之活動，如傷殘人士奧運會，讓學生繼續討論香港或至國際社會應怎樣合適地發展一個平台去讓意外受傷後的自己（模擬情境）發揮所長。教師可引導學生思考資源應該怎樣投放才能夠用得其所，提示學生盲目提供過份資源及照料予傷殘人士有可能適得其反，違反「傷健共融」意義。

版權屬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或翻印。

注意事項：

- 由於時間只有 40-60 分鐘，教師可按情況要求學生分組討論後，派出代表向全體學生道出討論結果。
- 學生於分組討論前，教師或可先挑選班中之優秀之運動員或優秀樂手作例子分析，讓學生更能設身處地思考。
- 此活動可作為生命教育課或德育課內進行。

延伸討論：

- 推動「傷健共融」是否等同人人平等？
- 社會在推動「傷健共融」上有否出現雙重標準？

反思部分：

社會投放資源予傷殘人士上，應是以照料為主導，抑或是應以平等機會為原則？

（香港傷健協會提供）

版權屬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或翻印。

〔附件 21〕不可能後的可能:角色咭

言語障礙

使用輪椅

缺失下肢

視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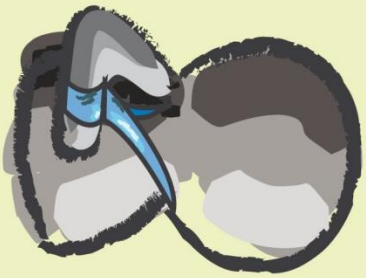

缺失上肢

手指活動不便

版權屬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或翻印。

誰是誰非？	形式：主題探究	適合年級：高中
	人數：20 – 30	所需時間：60 分鐘

學習重點：

- 透過辯論，讓學生了解傷殘人士於生活中常見的難題，體會當中感受
- 檢討自己如何看傷殘人士選擇自己的生活方式的權利、會否對傷殘人士有類別化的思想謬誤
- 遇上與傷殘人士有關的難題時，焦點應放在傷殘人士的能力和選擇上，而非他們的缺陷

執行細則：

1. 將學生分成兩組，派發一個傷殘人士的個案〔附件 22〕，讓兩組學生分別以正方及反方作出辯論。
2. 每組學生有十五分鐘時間討論，然後選三位代表，正反雙方輪流發表該方意見和理據。
3. 最後，由老師進行解說，總合活動經驗，提醒學生活動的學習重點。

注意事項：

- 老師逐一安排正、反雙方的代表發表立場，每人有三分鐘。
- 老師應以開放的態度，讓學生表達自己的立場，著重過程而非結果。
- 老師總結的重點，應該在於學生贊成或反對的理據，是否從阿明的能力和選擇上作出考慮、在衡量阿明的能力是否出現類別化的謬誤等、焦點應放在傷殘人士的能力和選擇上而非他們的缺陷。
- 此活動適合於通識科 / 公民教育科進行，透過活動加強學生思考有關殘疾人士的被分離化問題。

延伸討論：

- 個案主角(後稱阿明)入讀主流學校後會遇到甚麼情況？若你身邊有一位類似阿明的同學，你會怎樣跟他相處呢？
- 現時，香港有甚麼資源提供給與阿明相類似的朋友？有哪些地方可以加強呢？
- 有甚麼方法或工具可以協助阿明融入一般學校生活？很多時候，因為輔助部份傷殘人士入讀一般學校，在課堂、課程和考試安排上都會有一些調節，你覺得會否造成不公平的現象嗎？如何可以在公平的原則下讓阿明與其他學生一起學習？
- 有甚麼較客觀的方法可以協助阿明解決這個難題？

版權屬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或翻印。

反思：

讓傷殘學生有機會融入一般學校的環境生活，是社會共融的重要體現之一，亦有助加強傷、健人士的互相了解。學校作為一個教育社會新一代的場所，應否只重視學術成績而不顧他人、人生而平等的核心價值？而學生又是否只看重成績上的競爭，甚至忘記了社會上有些人因際遇的問題，這場人生競賽中的起跑線一開始就已經落後了，這樣的比賽公平嗎？若真的只重視結果，這樣的勝利值得感到光榮嗎？

（香港傷健協會提供）

版權屬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或翻印。

〔附件 22〕誰是誰非？:個案分析

討論題目：阿明應該在主流學校生活及接受教育？

阿明，14 歲，是一名大腦麻痺（痙攣）病患者，雙手不能自如控制，行動不便但無需使用輪椅。阿明自少接受肌肉控制的訓練，並跟隨主流學校接受小學教育，學業成績理想；但由於身體狀況反覆而曾停學。

完成小學階段的阿明，需報讀中學，他期望入讀主流中學，與其他人一同學習。但家人及老師都表示擔心，認為阿明入讀主流學校時會面對很大的壓力，且較難跟上課程的進度。故建議阿明入讀特殊教育學校，以免影響健康，亦可跟隨學習進度。

版權屬香港教育學院特殊學習需要與融合教育中心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或翻印。